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湖南盐业

公告编号：2020-009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4月2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冯传良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 (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 (含税)，公司 2019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61%，低于 30%，主要基于以下考虑：

(1) 外部宏观经济形势复杂多变。2019 年以来，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加之近期新冠病毒蔓延，公司工业盐、烧碱等周期性特征明显的产品的需求波动较大，公司未来经营具有不确定性。基于此，公司需保有相对充足的流动资金，以维系企业持续发展和运营。

(2) 盐改政策实施后市场竞争加剧。2018 年盐业改革过渡期结束，受盐改政策影响，食盐市场竞争加剧。由于盐改政策允许食盐企业跨省经营，公司需在稳固本地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开拓省外市场，提高公司食盐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因此，公司需保有相对充足的流动资金，以应对盐改过渡期满后更为复杂的市场环境。

(3) 公司预计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公司目前在建项目较多，2020 年在建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年产 30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二期工程、年产 18 万吨双氧水项目、374 万 m³/年采输卤项目等。考虑到公司未来有较多的资本性支出，公司拟留存更为充足的自有资金，以推动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业务发展、在建项目建设及研发投入，以保障公司未来产业规划顺利推进，补充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支持公司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行业地位。同时，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继续投入公司经营能相应减少公司向银行或金融机构借款，节约财务成本，有利于公司未来

的长远发展。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同意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及授权使用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含抵押、信用、担保贷款等）、保函、承兑汇票、信用证、进口押汇、出口保理、票据池等融资品种的综合授信业务。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有效期

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需求，结合财务预算在 11 亿元的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负债约束专项说明的议案》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冯传良先生、李志勇先生、杨正华先生和徐宗云先生回避表决。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湖南省湘澧盐化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组织架构的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的组织架构为：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战略发展部、宣传品牌部、生产管理部、证券法务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党群工作部、信息管理中心、纪检监察部、市场管理部共 12 个部门和 1 个内设机构技术中心。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九二盐业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立项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二盐业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制盐系统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制盐系统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

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 日